

Prestudy Notes for 1 Corinthians Chapter 10 Verses 23 to 33

哥林多前书 10:23-33 和合本

1 Corinthians 10:23-33 KJV

10:23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处。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

²³ All things are lawful for me, but all things are not expedient: all things are lawful for me, but all things edify not.

10:24 无论何人，不要求自己的益处，乃要求别人的益处。

²⁴ Let no man seek his own, but every man another's wealth.

10:25 凡市上所卖的，你们只管吃，不要为良心的缘故问什么话，

²⁵ Whatsoever is sold in the shambles, that eat, asking no question for conscience sake:

10:26 因为地和其中所充满的都属乎主。

²⁶ For the earth is the Lord's, and the fulness thereof.

10:27 倘有一个不信的人请你们赴席，你们若愿意去，凡摆在你们面前的，只管吃，不要为良心的缘故问什么话。

²⁷ If any of them that believe not bid you to a feast, and ye be disposed to go; whatsoever is set before you, eat, asking no question for conscience sake.

10:28 若有人对你们说“这是献过祭的物”，就要为那告诉你们的人，并为良心的缘故不吃。

²⁸ But if any man say unto you, this is offered in sacrifice unto idols, eat not for his sake that shewed it, and for conscience sake: for the earth is the Lord's, and the fulness thereof:

10:29 我说的良心不是你的，乃是他的。我这自由为什么被别人的良心论断呢？

²⁹ Conscience, I say, not thine own, but of the other: for why is my liberty judged of another man's conscience?

10:30 我若谢恩而吃，为什么因我谢恩的物被人毁谤呢？

³⁰ For if I by grace be a partaker, why am I evil spoken of for that for which I give thanks?

10:31 所以, 你们或吃或喝, 无论做什么, 都要为荣耀 神而行。

³¹ Whether therefore ye eat, or drink, or whatsoever ye do, do all to the glory of God.

10:32 不拘是犹太人, 是希腊人, 是 神的教会, 你们都不要使他跌倒;

³² Give none offence, neither to the Jews, nor to the Gentiles, nor to the church of God:

10:33 就好像我凡事都叫众人喜欢, 不求自己的益处, 只求众人的益处, 叫他们得救。

³³ Even as I please all men in all things, not seeking mine own profit, but the profit of many, that they may be saved.

一、第十章概述

哥林多前书第十章共三十三节, 我们把它分成了三段。

第一段, 是从第一节到第十三节。讲到犹太人在旷野的历史, 有一些犹太人吃喝的记载。其实是保罗藉着他们的吃喝, 来讲述肉体的欲望, 以阐释一个原则, 就是如果神的子民被一些东西捆绑, 比如被吃喝捆绑, 他就不能学到神给他的功课, 他就得不到神所要赐给他的祝福, 最终他就不能进到迦南美地。

第二段, 是从第十四节到二十二节。保罗警戒哥林多的弟兄姐妹, 你们作为基督徒, 在基督里面是自由的, 你们有自由吃喝。但是, 要小心的是, 有一种吃喝是跟拜偶像有关系的, 参与了这种的吃喝筵席就是参与了他们的拜偶像仪式。

保罗藉着这件事来说明, 一个人如果没有能力拒绝参加这样的偶像筵席, 一个人如果没有办法脱离肉体的欲望, 你就是在拜偶像。保罗在这里拿吃肉来做比喻, 当你特别想要一个东

西，以至于你对它的渴望超过了对神的渴望，这个东西就是你的偶像。拜偶像与基督徒蒙恩的身份是不相称的，是应该禁止的。

第三段，第二十三节到三十三节，就是今天的这一段。使徒保罗讨论过参加偶像筵席的问题后，转而提出一些大原则，就是基督徒在日常生活上应当依从的。

一是，基督徒行事为人的终极目标是能够荣耀神。年轻的基督徒常要作决定，到底某个行为是对还是错。这里给予一个很好的指引：这样做会为神带来荣耀吗？在埋头苦干做事之前，你能够向神祷告，祈求主能因你要做的事而得着彰显吗？

二是，基督徒行事为人的基本原则是造福周围的人，以最终达到荣耀神的目的。我们在这段经文所探讨的原则，同时十分适用于很多事情上，诸如衣着、饮食、生活水平和娱乐等。基督徒常常会问会想，我今天能不能打游戏？我今天能不能抽烟？我今天能不能喝酒。。。基督徒的生活准则不是我可以做什么，或者我不可以做什么那么简单。

二、保罗提到的基督徒行事为人的几个基本准则

首先要明确林前10:23里面“凡事”的含义。**10:23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处。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保罗说凡事都可行时，并非毫无限制地泛指一切的事。例如，他从没有认为，谋杀或醉酒是可行的！再一次，我们必须明白保罗所指的是一些在道德上无关宏旨的事。

1、凡事有益处

10:23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处。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

在基督徒人生中，有很多事物本身是正当的，但由于其它原因，基督徒参与的话就是不明智的了。譬如，就某位基督徒来说，某件事是没有问题的；但按他身处之地的风俗习惯说，做这事却是不明智的。

2、凡事要造就人

10:23 凡事都可行，但不都有益处。凡事都可行，但不都造就人。

同样地，本身可行的事，可能并不造就人。就是说我做了某物事，但结果却不能使我的弟兄在信仰上得着建立。这样，难道我应该专横地坚持个人权利，还是要考虑怎样做才能够帮助在基督里的弟兄？

3、凡事不绊倒人

10:32 不拘是犹太人，是希腊人，是 神的教会，你们都不要使他跌倒；

这里保罗将人分为三类。

- 1、犹太人是指以色列民族，包括信主的和不信主的。
- 2、希腊人是指不信的外邦人；
- 3、神的教会包括所有相信主耶稣基督的真信徒，不管是犹太人抑或是外邦人。

使徒保罗告诫我们，免得我们在行使正当合理的权利时，把不管是信主的还是不信主的都给绊倒。绊倒人是指让信主的弟兄姐妹远离神，让不信主的更不认识神等。

4、凡事不自私

10:24 无论何人，不要求自己的益处，乃要求别人的益处。

我们作任何决定时，都不应自私地只想到什么是对自己有利的，反而要顾念做什么会为邻舍带来益处。

10:33 就好像我凡事都叫众人喜欢，不求自己的益处，只求众人的益处，叫他们得救。

保罗可以诚实地说，他凡事都叫众人喜欢，不求自己的益处，只求众人的益处。愿我们都可以像保罗那样，无私地为他人而活。

三、保罗对基督徒吃祭过偶像的肉的建议

基督徒的生活可以是非常丰富多彩的。如果你能够在凡事上受这些原则的引领，你在基督的里面，荣神益人，我们可以使用自己的自由，你也可以放弃自己的自由，你是自由的。

我们的目标是荣耀神，我们现在的目的是让别人过的好。你可以吃，你也可以不吃。人家请你吃，你觉得挺好，你吃的很开心。

如果人家说这个不能吃，那你就别吃这个，你去吃别的东西也挺好。这个就是荣耀神。如果你们吃了会影响到别人的信心的时候，那你就愉快的不吃，而不是很气愤的不吃。你能够做到很愉快而不是很气愤地不吃，是因为你舍弃了自我，放下了自己，这个就叫背十字架。

1、在林前10:25节里面讲到，**10:25 凡市上所卖的，你们只管吃，不要为良心的缘故问什么话。**如果基督徒到市上去买肉食，他不用问商贩那些肉是否曾祭偶像。无论如何这肉不会受影响，也不牵涉对基督忠诚的问题。

保罗为解释这点忠告，于是引述诗篇二十四篇1节：“地和其中所充满的，都属乎主。”。
10:26 因为地和其中所充满的都属乎主。意思是我们吃的食物，都是主施恩赐给我们的，且是特要供我们享用的。犹太人常以诗篇二十四篇的话，作饭前谢恩的用。

2、在10:27节里面，**10:27 倘有一个不信的人请你们赴席，你们若愿意去，凡摆在你们面前的，只管吃，不要为良心的缘故问什么话。**保罗举出另一个处境。假如有一个非信徒请信徒到家中赴席，基督徒是否可以随意接受邀请？可以。如果你获邀往非信徒的家饮宴，而你乐意出席的话，你有自由凡摆在你们面前的，只管吃，不要为良心的缘故问什么话。

3、在10:28节里面讲到，**10:28 若有人对你们说“这是献过祭的物”，就要为那告诉你们的人，并为良心的缘故不吃。**

(1)如果席间有另一位基督徒在场，他的信心软弱，告诉你所吃的食物是献过祭的物，你应该吃这些食物吗？不应该。你不应只求一己的满足，否则你会把他绊跌，并伤害他的良心。

你毋须因自己的良心而不吃食物。身为信徒，你有绝对自由吃肉。**10:26 因为地和其中所充满的都属乎主。**然而，同席的软弱弟兄，对此有良心上的障碍，因此你要为尊重他的良心而不吃这肉。而不是行使自由而伤害他人。所以宁愿放弃自己正当合理的权利，也不要存着感谢神的心做某事，却因此给别人论断或毁谤，招致误解，或被视为渎圣，或引起反感。

(2)如果非信徒会因你吃的缘故而受阻不信主，你就不应吃了。

四、我们的荣神益人与世人的克己复礼的区别

我们的教导是叫放下自己，这与中国儒家文化里面的克己复礼，有区别吗？农村里面的小媳妇，做好饭，要等到公公婆婆吃好了，才能吃。这叫克己复礼。

我们从目的，从能力，从心态也就是从人生的价值观来思想。我们在世界上也被要求要克己复礼。克己复礼是一个束缚，把你捆绑住了。你这样做是心里一百个不愿意，但是你敢拒绝，你不敢不去做，你怕不去做的话，有很多后果。

克己复礼的结果就是，我当小媳妇的时候是这样被对待的，等到有一天，我熬成婆了，我有威信了，我要好好整你们一下。
